

2019 年广州市协和中学自主招生简章

按照《广州市教育局关于 2019 年广州市普通高中学校试行自主招生的通知》（穗教招考〔2019〕1 号）的要求，经批准我校 2019 年试行自主招生工作简章如下：

一、招生计划和范围

2019 年我校自主招生计划为 48 人，其中招收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不超过学校自主招生计划的 8%。我校面向全市进行自主招生。

二、报名条件

（一）具有广州市户籍（含政策性照顾学生）的初中应届毕业生，或符合来穗人员随迁子女报考公办普通高中条件的初中应届毕业生。

（二）在初中阶段综合素质优秀，并具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 1.对数学、物理、化学、英语或信息等学科，在某一学科方面有特长；
- 2.积极参与科技创新活动取得一定成绩，具备创新潜质；
- 3.在文学方面有浓厚兴趣和突出特长。

三、综合能力考核办法

综合能力考核采用面谈方式，面谈主要考查学生的学科特长、科学素养和人文素养等。

学生需按规定的程序、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面谈，每个考核项目按一定的标准赋分，计出考生面谈成绩，按面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确定预录取资格名单，如面谈成绩相同，将结合学生综合素质择优

确定预录取资格名单。

四、报考流程

（一）考生报名

报名时间为5月16日8:00至5月19日17:00，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中考服务平台填写个人资料进行报名。报名时需将相关材料合成一份PDF文档在中考服务平台上传提交，材料包括：

- 1.考生身份证（包括正反面）；
- 2.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佐证材料；
- 3.反映考生综合素质的材料；
- 4.反映个性特长的其它证明材料。

（二）确定考核名单

学校组成自主招生考核小组对考生提交的个人信息、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佐证材料及各种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和综合评定，按不超过本校自主招生计划数5倍的人数（240人），确定参加本校综合能力考核的名单。

学校将确定参加本校综合能力考核的考生名单在中考服务平台录入，并于5月23-29日在广州招考网和学校网站公示。

（三）考生志愿填报

进入考核名单的考生于6月1-5日填报志愿参加我校综合能力考核。

（四）考生领取准考证

进入考核名单并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于6月24日-26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 到协和中学德山楼二楼教务处领取综合能力考核准考证。

(五) 综合能力考核

综合能力考核时间为 6 月 29 日，填报我校志愿的考生需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参加我校自主招生综合能力考核。(如需了解具体考核安排，请关注我校官方网站和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的公告)

(六) 预录取及公示

学校将按照选拔标准确定的预录取资格名单上传至中考服务平台，预录取资格名单将于 7 月 4-10 日在广州招考网和学校网站公示，确认无异议后报市招考办。

(七) 正式录取

自主招生录取安排在 7 月 14 日进行。获得自主招生预录取资格的考生，其初中毕业生学业考试成绩须达到**提前批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

五、学校宿位安排情况

协和中学 2019 年自主招生批次提供宿位数 48 个。(我校 2019 年高中招生计划总数 600 人，提供宿位数 600 个，可满足全体高一新生住宿)

六、咨询及投诉处理机制

(一)咨询服务

咨询时间：上午 8:00-12:00;下午 2:20-5:30(周一至周五)

咨询电话：26282672 张老师 26282362 王老师

（二）监督与投诉处理机制

1.学校成立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招生监督小组，并由党委纪检部门和校务监督部门全程监督。招生过程中统一思想，统一要求，分工负责，重大问题集体研究决定。

2.实施招生“阳光工程”，校园内设置“自主招生意见箱”并公开我校招生监督联系电话，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学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监督电话：**26284548** 联系人：陈老师。

3.建立责任追究制度、保密制度，严格执行公示制度，按照招生工作程序，严格遵守招生纪律，实行工作人员回避制度。各环节信息及时公布，做到招生方案公开、实施过程公开、录取结果公开。

4.明确惩处办法，考生在中考服务平台上交的材料应真实，严格惩处造假行为，对提供虚假材料的考生，过程中一经查实将取消其自主招生后续相应资格；如考生在参加自主招生过程中出现违规行为，将取消其自主招生的资格，并将违规情况上报市教育局按相关规定处理。

本方案由广州市协和中学自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州市协和中学网址：<http://www.gzxhhs.net>

广州市协和中学

2019年4月23日